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预案后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待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是否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6年6月27日，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年6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因筹划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27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2016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因此，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6年9月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

于对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7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6 年 9 月 2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公司将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并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在此期间为防止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完成问询函回复后申请股票复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工作日披露一次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鉴于该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